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雅竹
電話：03-8227171#306
傳真：03-8235531
電子信箱：kaekoto@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080253588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與健康陽光休閒館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約，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府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及退休人員憑員工服務證或退休證至該店消費享有優惠折扣，期限自108年12月1日起至109年11月30日止。
- 二、旨揭特約商店地址、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
 - (一)地址：花蓮市國聯二路39號。
 - (二)聯絡電話：03-8333189。
 - (三)優惠內容：單次券：買十送五（原買十送三），以上使用時段為上午8時至晚間12時，單日皆不限次數進場，本優惠不得搭配館內其他優惠活動使用。
- 三、詳細優惠內容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特約商店。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花蓮縣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花蓮縣中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花蓮縣南區公教退休人員協會、花蓮縣退休警察人員協會、本府主管辦公室、本府各處



108/11/15





副本：

2019/11/15
08:45:07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